

##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 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前，北京红杉信远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红杉信远”）、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红杉聚业”）分别持有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2,731,428股、15,154,284股（合计持有37,885,712股），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5.68%、3.79%（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9.47%），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，该部分股份已于2018年12月1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
-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公司于2020年1月11日披露了《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0-004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红杉信远、红杉聚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，红杉信远、红杉聚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### 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红杉信远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22,731,428	5.68%	IPO前取得： 22,731,428股
红杉聚业	5%以下股东	15,154,284	3.79%	IPO前取得：

				15,154,284 股
--	--	--	--	--------------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红杉信远	22,731,428	5.68%	红杉信远和红杉聚业受同一主体控制
	红杉聚业	15,154,284	3.79%	红杉信远和红杉聚业受同一主体控制
	合计	37,885,712	9.47%	—

## 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（一）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红杉信远、红杉聚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（二）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（三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（四）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（五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红杉信远、红杉聚业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，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计划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，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无

特此公告。

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9日